**曲靖市麒麟区自然资源局拟对麒麟区东山青源采石场采矿权**

**进行竞争性出让所涉及的麒麟区东山青源采石场**

**采矿权涉矿相关资产市场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鹏信资估报字[2022]第YKM044号

|  |
| --- |
| **谨提请本资产评估报告摘要之使用者和阅读者注意**：本资产评估报告摘要之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详细情况和合理理解评估结论，应当详细阅读资产评估报告全文。 |

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接受曲靖市麒麟区自然资源局的委托，就曲靖市麒麟区自然资源局拟对麒麟区东山青源采石场采矿权进行竞争性出让之经济行为所涉及的麒麟区东山青源采石场采矿权涉矿相关资产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评估报告正文的相关内容摘要如下：

一、评估目的：曲靖市麒麟区自然资源局拟对“麒麟区东山青源采石场采矿权”进行竞争性出让，为此，曲靖市麒麟区自然资源局委托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此经济行为涉及的麒麟区东山青源采石场采矿权涉矿相关资产的价值进行评估，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二、评估对象：麒麟区东山青源采石场采矿权涉矿相关资产;评估范围：曲靖市麒麟区东山青源采石场持有的房屋类建筑物、构筑物类建筑物、机械类设备、长期待摊费用等涉矿相关资产，详见评估明细表。

三、评估基准日：2022年04月30日。

四、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五、评估方法：本次评估根据涉矿相关资产的具体情况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并对涉矿相关资产的评估结果进行汇总，以此确定市场价值。

六、评估结论：

采用成本法评估曲靖市麒麟区自然资源局拟对“麒麟区东山青源采石场采矿权”进行竞争性出让之经济行为所涉及的麒麟区东山青源采石场采矿权涉矿相关资产市场价值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值为：2,531.40万元人民币(大写：人民币【贰仟伍佰叁拾壹万肆仟】元整)。

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通常情况下，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自评估基准日2022年04月30日至2023年04月29日止。

七、特别事项说明：

因建设绿色矿山的需要，产权持有单位拟建设采石场石料生产线防尘大棚，并于2022年6月25日与云南人顺商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材料销售合同，支付价款26万元，则包含上述费用后，麒麟区东山青源采石场采矿权涉矿相关资产市场价值合计为2,557.40万元人民币(大写：人民币【贰仟伍佰伍拾柒万肆仟】元整)。

本次委估的涉矿相关资产，我们进行了必要的核实，但未能收集到涉矿相关资产的合同、发票、付款凭证等原始权属依据。对此产权持有单位出具了承诺函及权属声明书，承诺对所提供的委估资产的法律权属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在此基础上资产评估师对评估对象的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但不对法律权属作任何形式的保证，亦不承担验证评估对象法律权属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的责任。谨提请评估报告使用人注意。

**谨提请本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注意：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